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乐清市雁荡镇田东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委托处置服务
质疑项目的编号：CG202412A07
采购人名称：乐清市雁荡镇人民政府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2024年12月30日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根据2025年2月17日发布的《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乐清市雁荡镇田东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委托处置服务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乐清市雁荡镇田东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委托处置服务项目在商务技术得分部分专家7对我司的商务技术评分存在评分畸低的情况，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的相关规定。根据《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乐清市雁荡镇田东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委托处置服务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十、技术评分明细表（见附件4）可知，本项目共计7位评审专家，商务技术部分7位评审专家给我司的打分情况分别为：64.0分、73.0分、79.0分、70.0分、70.0分、74.0分、56.0分，平均得分69.43分，其他6位专家评分的平均得分为71.67分，而专家7的评分56.0分与其他六位专家的评分情况偏差较大、与平均分偏差较大，比其他6位专家的平均分（71.67分）低了15.67分、与其他专家平均分的偏差为21.86%、偏差较大，属于评分畸低的情况，存在评审专家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的“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的情况，存在评审专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的情况。

事实依据：《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乐清市雁荡镇田东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委托处置服务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十、技术评分明细表。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 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请乐清市雁荡镇人民政府、乐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核实我司的质疑内容，请求核查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存在的不客观、不公正的问题，召集专家对该项目的商务技术评分进行重新评分，并根据核查情况重新发布结果公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公章：

质疑提交日期：2025年02月19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